

我也曾为你
翻山越岭

疏星
著

when you meet the one



最世文化
Shanghai ZUI co.,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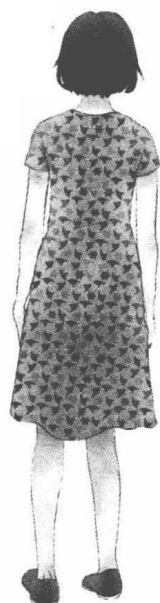


I 24/5
11398

我也曾为你
翻山越岭

疏星
著

when you meet the one





To my girls, thanks for your company.

目录

最后的玫瑰 * 081

请你喜欢我 * 067

与爱无关，与爱有关 * 009

向阳 * 033

翠绿的静音 * 019

暗恋女王的幕后独白 * 009

一万句顶一句 * 145

大独裁者 * 129

退场 * 111

在梦醒之前见到你 * 097



一切清零 * 201

树洞 * 183

我钻进了漂流瓶 * 165

Contents

人海中你最明亮 * 157

无关情爱梦 * 215



暗恋女王的
幕后独白

when you meet the one



A. 也许不能喜欢你到天边的花火都枯萎，但真的梦想过与你，并肩去看一场烟火。

暗恋女王没有写过几篇文章，好巧不巧，题材还都是和“暗恋”沾上边角。于是就有了这个酸涩的加冕——好歹是个王冠啊。尽管它上面没有钻石水晶的围绕，只有将凋未零的六月雪环绕着瓦砾和玻璃碴。连月亮都吝啬为它友情客串，给不起半寸清辉。

细数回忆的残渣和泪水，她确实一直在暗恋这条道路上不知疲倦地奔走着。

最漫长最苦涩的暗恋期是六年。对象是小学五年级的同桌。喜欢篮球。狭长的眼神里有叛逆的种子。背有些微驼。有时候话多，更多的时候沉默。这个依靠记忆来回忆的陈旧概括多少有点剥离真实。事实上，日后不用朋友提醒，她也明白她第一个暗恋对象并不是什么剪影能入画

册的美少年，可能在众人眼里他还是个乖戾不讨好的角色。但是连仙人掌都能养死两盆的暗恋女王本来就被朋友们鉴定为来自不知名白矮星的物种，所以为了求同存异，以维护全宇宙的共同友谊，她的审美观独树一帜这件事，也是能被原谅的吧。

暗恋女王已经不记得怎么喜欢上他的了，可能是因为看了太多的偶像剧、听了太多的情歌。依稀记得的当时零下的冬天，坐在他旁边的時候，很怕他会觉得腿粗，就只穿了一条牛仔裤（想来那时候只有七十多斤的体重啊）。对于他的星盘比自己的星盘还要了如指掌。因为他喜欢周杰伦，晚上就在灯下把杰伦的歌词用方块字认认真真地誊写了一遍。好像还在家里拿英文磁带录过电视上杰伦的歌曲吧。递给他时候得意地扬着嘴说：“音质可好了呢！”

一直引以为傲的事。是能从人群里第一眼就分辨出他和他的双胞胎弟弟。

一想来就心酸的事。是在两人被调开以后写下了“旁边的旁边是我，旁边的旁边是我的同桌”的周记，以及用两块钱一支的隐形笔写了与他有关的一本日记。其实哪有人会去窥探你的那点小心思啊，却还是害怕地把那一本空白日记塞在了抽屉的最里层。

长久以来忘不掉的事。是高中时两人被分到了一所学校。暗恋女王压抑住内心的雀跃，装作无意地去打探所在校篮球队他的点滴消息。她隔着茫茫的白雾张望着操场上的他，四周无人的时候在玻璃窗上呵出他的名字。她趁午休时悄悄溜到他的教室，坐在他的座位上，颤抖着翻看他的课本，殚精竭虑地想拿走一支黑色水笔来珍藏，最后还是放了回去。她在他右腿骨折后望着他在雨里渐渐远去的背影，第一次有了“如果他和所有人都众叛亲离该有多好呢，这样她就能扶着他走过一段长路”的阴暗想法。她在新年的时候给他邮寄了匿名的卡片，写着“碎碎暖暖你要安”的故作文艺的祝语，从一个学校的(10)班寄到(11)班，想来都是可笑的桥段。

不愿去想起的事。是之后暗恋女王听别人说，他喜欢上班里一个佩戴红色眼镜的短发女孩。那天她眼神空洞地对着镜子，一点点地梳着从小学毕业那天起就没剪过的长发。

——明明记得你说过啊，你调皮地拽着我的蘑菇头，说女生还是长头发好看。

就是从把养了几年的头发，去理发店一刀剪掉的时候开始的吧，你们的暗恋女王拿着小纸片写下了关于对他的种种情愫。她隐姓埋名，挖心掏肺。她字字泣血，铺成渲染，用假的名字，说真的故事。

从灵魂里蘸出血来，一点一滴地把自己埋在这封没有邮戳的情书里。

可是她太天真了。天真到以为自己可以带着这篇暗恋日记，在角落里不受打扰地自怜自伤。毕竟对于灰头土脸地戴着边框眼镜，埋到人群里三秒钟不见的她来说，至少暗恋他还能算是日后回忆起晦涩青春时，唯一足以拿出来称道的东西。

至少能够说出“啊，我年轻的时候，虽然没谈啥恋爱，但是暗恋的革命事业，可一天没落下呢”。要不她可真的被彻底掩埋了。这样她虚伪的第二人格又怎么会点头呢。

“你喜欢×班的L吗？”“这个发表的文章写的是×班的L吗？”“你从小学开始就一直喜欢他吗？这么多年都没变啊？”“那你知不知道L喜欢那个谁啊？”

事情发生得太突然。在那篇基本上还原了暗恋女王心结的小说发表后，在那个校园里雪花般的疑问就把她淹没了。还没等暗恋女王试图张开嘴，尝试无力地去辩驳这些流言蜚语诘问。企图解释说“只是小说了啦。哪有写小说的人会傻到，把第一人称真的当作自己来写的”。

有一个答案就轰然而至，城墙一样倒塌下来压住她的肋骨，她在塌陷的废墟里，被堵得发不出一丝无力的哭声。因为那最后一句冷铁般的诘问在说——

“L自己拿着书和我们说的啊，说这是他小学的女同桌写给她

的。”“现在好多人跑到 L 班的门口看她呢。”“托你的福，校队现在就算他最出名了。”

有什么冷漠地大刀阔斧，把山灌溉，填平海潮，把少女的红晕凿成一纸玫瑰的尖刺，把高若云端的梦想揉成凡夫俗子的烟蒂。

“你还有什么好解释的呢？”

——这是一直想要忘记，却没法逃避的事。

B. 你不是为了他，你是为了自己的绽放。

二十岁的暗恋女王一直和别人说，她没有少女心。

在看了那么多严肃深刻，蒙着冷漠色彩的文字后，她写出来的东西也成熟起来，透着冷硬和讽刺的光。比如此刻再看了上面的一段自以为是的酸涩苦水后，她暗夜里升腾起的第二人格，对这些青春期的风花雪月轻蔑一笑。同时她那标榜着梦与回忆的另一人格又流着泪水，抓着气若游丝的一缕银线，试图为此垂死挣扎。于是在午夜时分，她们在内心空无一人的广场，展开了一场撕心裂肺的争吵。

“我是真的喜欢过他。想起那件事还会没用地掉眼泪。”

“别虚伪了。你明明在心底咒骂过他千次万次，前不久还为他高考失利，恋情失败，前途叵测的事情暗中窃喜了许久。你根本就恨不得把他写到小说里，给他造一个人间地狱，让他失业失恋、众叛亲离，让他爱的人永远不爱他，给他点甜头又让他万劫不复。然后你就像个独裁者一样抱着手肘在一旁冷笑。”

“那时他右腿受伤了，总想为他做点什么，不知道哪里来的勇气，就让我穿过人群，走到他前面，为他轻轻掀开食堂前面的帘子，留出一条通道。我的眼睛都不敢看他，因为我知道在无比窘迫的时候，被别人

或同情或好奇的眼神笼罩，会在无形中伤害他的自尊心。不过他居然转身和我说了句谢谢。虽然只是一个礼节性的感激，我却记了很久。我从来没有梦过他，光是看到他的背影，就会觉得很安心。”

“喜欢？有多喜欢？六年很了不起吗？最后还不是在别人帮着你骂他的时候装作一副可怜兮兮的模样？如果真的喜欢，怎么会轻易因为一次小小的伤害，因为看到他作为一个人应该有的虚荣心和阴暗面，就停止喜欢了呢？你喜欢的只是你想象中的完美少年吧。”

“他的生日是1月3日，到现在关于摩羯座的一切我都能背出来。每年那个时候还是忍不住在零点快来的时候，打出‘生日快乐’四个字，不过再也不会按下发送键了。”

“就别装了吧。你拼命美化这些伤口有什么意思呢？是为了想让别人同情你，可怜你？还是想让他们在抚摸着这一行铅字时，能够歌颂你的痴情不改，对爱忠贞和伟大可泣吗？你敢大言不惭地说你所做的一切都是因为对他纯粹的喜欢吗？除了你自作自受，还有，那些傻事根本不是为了他而做，你只是为了你自己而已。为了证明自己的存在感，为了在夜里翻来覆去的时候有寄托，为了听情歌看电影的时候也能对‘爱情’这件事表达些切身的看法，为了这些你才舍得去义无反顾的。暗恋这么多年，你不是为了别人，是为了自己。”

她们争辩的碎片散成漫天飞雪，淌成摄人心魂的银河。她往前走一步，就能望见星群坠落在河底，游弋成人心的图谱。碎石在脚前翻滚，不安的感觉让头顶那单薄的“暗恋女王”的加冕也摇摇欲坠。

此时命运的魔障让湖畔的蝴蝶引来一场飓风，风沙里无限霞光晃过，几多故人别离后，那风眼才贴着她的耳轻轻说出俗世的箴言：“如果你从未爱过，就永远不会哭泣。”

C. 请你在未来等我。

暗恋女王对她 AB 两面人格的互相撕扯只能表示无动于衷。事实上她已经尝试垒砌起一切冷漠、坚硬、世俗以及深刻的砖头，想把那颗少女心找个角落彻底埋葬了。

她曾想让这血骨彻底分裂一回，好让她变成一个真正尖锐的人。就算伤人的话最后还是伤了自己，也要先在最后关头放出狠绝到无力回天的话来，告诉别人她会有一颗像诺基亚一样摔了无数回还能砸核桃的硬心肠。就算眼泪洞穿了脚下的整片银河，也要在隐蔽的森林里，把那颗被别人嘲笑的玻璃心从高空一把砸碎，然后踏着满地刀刃，在疼痛里走出一条毁灭之后死而后生的路来。

前不久她就有了第一次实践的历练。她在一场暧昧不清、不断丢人的感情里迷失了自己。那些莫名的酸楚一次又一次降低她的泪腺。在理性分析这痛苦可能完全是那颗犹豫不决的少女心在作祟以后，暗恋女王决定鼓起勇气和昨天的自己一刀两断。

她在那个最后的电话里，冰冷着声音，脸上挂着不动声色的泪痕，默默地听着那头的人调整回原来的冷漠——

“我根本没往感情那一块想。”“是你想多了。”“你也太经不起这一点事了吧。”“我颓废了一晚上就不愧疚了。”

挂上电话后，她把和那颗将死未死的少女心一切有关的东西一起放到一个纸盒里。紫水晶的海豚项链、一颗袖子的纽扣、一张不再启用的手机内存卡、某人关于她的 120 项描写、一枚已被空气氧化，失去当初光泽消损成普通样子的银戒指、一面镜子、一张明信片，当然还有那本小学五年级开始用劣质隐形笔写下的暗恋女王的暗恋日记。

——这廖廖几样东西是她这几年来关于感情的全部记忆。现在她抱着它们来到宿舍的楼下，在那个她放出“以后你是生是死与我无关”这样言语的电话后，她所有的浅薄感情末梢神经悉数清醒。她要把它斩

断。她只能把它们斩断。要不明天的太阳永远都是陈旧的。

昏黄的路灯下，劣质隐形笔的功用居然全盘丧失，那一行行歪歪扭扭的字迹在光晕下呈现出它们本来的轮廓。好像暗房里被漂洗的照片，它们也在这灯光的河流下显出它们一直以来隐藏的面目。

“今天，他又没有吃早餐。我故意把一袋饼干拆开，放在桌上，因为我知道他最喜欢的就是，偷吃别人的东西。”小学时的描摹。

“在已过去的年岁里，我连和你四目相对的勇气都没有。我不断地逃避有你的场景，却又忍不住去关心你生命里的微小起伏。我为什么如此惧怕你，是怕你灼伤了自己，还是怕你无声地离开自己的世界。”已经开始动用文艺笔触的高中。

“就像樱花祭上总有捞金鱼，我的心里总是有你。可你爱我，还不如 10086 这么多。”这是最后对某人未说出口，也不可能说出的，如此文艺腔的内心独白。

她在眼泪掉下来以前，哦不，诚实地说是在咬着嘴唇吞掉满脸的泪水后，把它们一把都扔进了楼下的垃圾车里，然后转身，捂着嘴，一步步地走上楼梯。

刚走到门口她就后悔了。

她忽然想起以前听说过，世上这么多人，在可选择范围内两人相爱的概率不过百万分之四十九，她数学再差也懂得这是个多么小的概率。向来连“再来一瓶”都很少中到的她，很可能连和这个最爱的人共度一生的概率都没有了吧。

迷信星盘的她前不久被告知，如果排除其他不可预计因素，她的真命天子最早也要在 2014 年 2 月 19 日才能出现。可到了星盘指明的三年后，也许她也早就变成一个物质、利益、世俗、尖锐的人了吧。她害怕等到那时候，已经被现实同化的她，再也拿不出一颗完整的玻璃心，去拥抱一份纯粹柔软的感情了。